

##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2021 年 9 月 9 日、9 月 10 日、9 月 13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三级子公司临时停产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三级全资子公司湖南安化渣滓溪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化渣滓溪”）尚未恢复生产，目前尚无法确定安化渣滓溪恢复生产的具体时间。除上述事项外，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电话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电话查询，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6.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13日